

证券代码：832917

证券简称：惠洲院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惠洲地质安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权益分派预案更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安徽惠洲地质安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》（2023-007），经事后审核发现，公司披露的原公告部分内容存在错漏，现做如下更正：

更正前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3,033,339.31 元。资本公积为 67,715,186.86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38,627,186.86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。）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0,65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无需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，转增 10 股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更正后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9,813,974.65 元。资本公积为 67,715,186.86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67,715,186.86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0,65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无需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,065,000 元，转增 20,650,000 股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二、 其他相关说明

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。

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惠洲地质安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